

关于召开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定召开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43）。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会议”）。

（二）会议召集人：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6 年 6 月 27 日（星期一）下午 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16 年 6 月 26 日至 2016 年 6 月 27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6 年 6 月 27 日上午 9:30 至 11:30，下午 13:00 至 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6 年 6 月 26 日下午 15:00 至 2016 年 6 月 27 日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者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六）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股权登记日 2016 年 6 月 20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七）会议地点：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湘府西路 222 号华菱园主楼 1206 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会议审议事项的合法性和完备性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并审议董事会提交的事项，会议程序和内容合法。

（二）会议审议的议案

1. 关于公司继续停牌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
2. 关于选举傅炼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43）。

（三）注意事项

- 1、全体社会公众股股东既可参加现场投票，也可通过互联网参加网络投票；
- 2、按照《公司章程》，议案 1 属于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
- 3、按照《公司章程》，议案 1、议案 2 属于特别决议事项，应当由出席股东

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至少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4、按照《公司章程》，议案 2 采用累积投票制。

三、会议登记办法

（一）登记方式：股东可以亲自到公司证券部办理登记，也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股东办理参加现场会议登记手续时应提供下列材料：

1、个人股东：本人亲自出席的，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证券帐户卡、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证券帐户卡、持股凭证。

2、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的，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资格证书、证券帐户卡、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资格证书、法定代表人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证券帐户卡、持股凭证。

3、上述登记资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人股东登记材料复印件须加盖公章。

（二）登记时间：2016年6月21日- 6月24日8:30-17:00。

（三）登记地点：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湘府西路 222 号华菱园主楼 701 室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 1。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湘府西路 222 号华菱园主楼 701 室

邮编：410004

联系人：刘笑非、刘婷

电话：0731- 89952811、89952929

传真：0731- 89952704

2、会议费用：本次股东大会与会股东或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自理，会期半天。

六、备查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 2：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6 月 7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60932
- 2、投票简称：华菱投票
- 3、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议案设置

表 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议案编码”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议案编码
议案1	关于公司继续停牌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	1.00
议案2	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议案2.01	选举傅炼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2.01

注：本次股东大会不设置总议案。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议案 1 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议案 2 为累积投票议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表 2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对于选举股东代表监事（如议案 2，有 1 位候选人），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1

股东既可以将其全部表决权用于投票表决，也可以将其部分表决权用于投票表决，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2016年6月27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6月26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6年6月27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授 权 委 托 书

委托人		营业执照号（或身份证号）	
持有股数		股东代码：	
代理人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时间		股东联系方式	
授权事项			
表决内容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 1、关于公司继续停牌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			
议案2、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本议案采用累计投票制	
议案2.01、选举傅炼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注：1、请在议案 1 的相应表决栏内划√。

2、议案 2 采用累积投票制，请在相应的表决栏内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选举票数上限为股东持股数与候选人数之积。

3、如委托人未对投票做明确指示，则视为代理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股东（签名）：

单位（盖章）：